



执行委员会

第九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4.3

1994—1995年财务期拨款决议

(起草小组提出的决议草案)

执行委员会,

认识到总干事或世界卫生大会可以在考虑了执行委员会及EB91.R.1.号决议所表达的观点之后对如下决议中所列数额进行削减;

建议第四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如下决议:

第四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

决定1994—1995年财务期拨款941 985 600美元,具体如下:

A.

拨款项	拨款用途	金额 (美元)
1.	领导、协调和管理	105 622 700
2.	卫生系统基础设施	276 894 000
3.	卫生科技:	
	促进卫生和保健	150 398 600
4.	卫生科技:	
	疾病预防和控制	107 811 100
5.	规划支持	231 769 600
	有效工作预算	872 496 000
6.	向税收均分基金转拨	66 000 000
7.	未分配储备金	3 489 600
	总 计	<u>941 985 600</u>

B. A段中议决的拨款数额以内的金额将用于支付按《财务条例》规定在1994年1月1日到1995年12月31日财务期内承付的款项。虽然有本段规定，总干事仍将限制1994—1995年财务期内1至6项的承付。

C. 虽然有《财务条例》4.5条规定，总干事仍然有权在构成有效工作预算的那些拨款之间进行转拨，所拨金额不得超过拨出项金额的10%。就项目1而言，确定百分比需除去总干事和各区域主任的发展规划经费额（11 886 000美元）。总干事还有权将不超过总干事和各区域主任的发展规划的数额用于有效工作预算承付规划开支项目，所有上述转拨均应列入1994至1995年财务期报告中，任何所需的其它转拨，应根据《财务条例》第4.5条规定进行并提交报告。

D. A段中议决的拨款，在扣除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预计金额3 600 000美元的规划支持报销款外，由会员国应缴会费支付，实际总额是938 385 600美元。在确定每个会员国应付会费金额时，其会费额还要减去（a）在税收均分基金中的所得份额，但对那些要求本组织职员缴纳本组织薪金所得税的会员国，其所得份额还要扣除本组织对上述税收给予补偿的估计数额；（b）根据世界卫生大会WHA41.12号决议批准的奖励制度拨给他们应得的利息额9 000 000美元。

E. 按《财务条例》第4.6条规定，1994—1995年财务期兑换率补贴最大净额被确定为31 000 000美元。

= = =